

关于印发《县城管局 2021 年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普法宣传活动方案》的通知

局属各单位、机关股室：

根据霍邱县司法局、县法宣办《关于印发 2021 年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普法宣传活动方案的通知》（霍法宣办〔2021〕2 号）要求，现将我局《县城管局 2021 年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普法宣传活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按照通知要求，认真贯彻落实。局属各单位活动开展情况于 4 月 15 日前报至局法制股。

联系人：张洁 联系电话：6020053。

电子邮箱：2512621821@qq.com

2021 年 4 月 9 日

— 1 —

县城管局 2021 年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 普法宣传活动方案

今年 4 月 15 日是第六个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为切实提高全民国家安全意识，树立“国家安全，人人有责”的观念，营造维护国家安全的浓厚氛围，按照霍邱县司法局、县法宣办通知要求，结合我局工作实际，现就做好全局 4.15 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教育活动，制定如下方案：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坚持总体国家发展观，紧密结合新冠肺炎疫情对人民安全、社会安全、国家安全的影响，把国家安全贯穿到党和国家工作各方面全过程。深入开展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引导全局人员增加知识、强化意识，共建安全、法治城管。

二、活动主题

践行总体国家安全观，统筹发展和安全，统筹传统安全和非传统安全，营造庆祝建党 100 周年良好氛围。

三、宣传重点

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新思想新战略，突出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总体国家安全观和加强国家安全工作的重要思想和重要指示，大力宣传宪法规定的关于公民树立国家安全意识，自觉关心、维护国家安全的基本义务。广泛学习和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反间谍法》和《反恐怖主义法》等涉国家安全法律法规和国家安全知识，突出宣传传染病防治法、突发事件应对法、野生动物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切实增强全民国家安全意识和法治意识，促进国家安全法治意识深入人心。

四、工作安排

（一）组织集中学习，强化学习实效

各部门领导干部要加强国家安全普法教育工作，把国家安全相关法律法规纳入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内容，纳入“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清单，并作为今后学法用法重要内容。组织集中学习，对涉国家安全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详细解读，讲解维护国家安全制度，公民和组织的义务和权利、国家安全的内容和规定。适时组织参加司法部、全国普法办会同有关部门在网上举办的国家安全专题法律知识竞赛，夯实学习成果。

（二）开展普法活动，加大宣传力度

要充分运用各级各类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开展国家安全宣传教育，结合典型案例，加大以案普法力度。坚持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线上运用新闻媒体、两微一端、新媒体、朋友圈等推送国家安全法宣传资料，线下在学校、社区、广场、车站等人流大的地方，通过布置宣传海报、悬挂公益广告、发放传单等方式，积极营造人人支持、人人参与国家安全教育工作的浓厚氛围，提高群众对国家安全工作的知晓度。

结合当前疫情防控形势，把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突出公共卫生安全、生物安全等非传统安全宣传内容，深化“防控疫情 法治同行”普法宣传工作。突出宣传生物安全法、传染病防治法、突发事件应对法、野生动物保护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等法律法规，促进依法防控疫情、维护国家安全和公共安全人人有责的观念深入人心。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认真贯彻。成立“4.15 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主题普法宣传教育活动领导小组，真正把组织开展好“4.15 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主题普法宣传教育活动作为重要政治任务，推进活动扎实深入开展。

（二）加强创新，务求实效。开展国家安全教育进城区、进社区、进学校，因地制宜确定宣传主题和宣传方式，把国家安全的活动主题有机贯彻到法治宣传的整体过程中，突出特色，注意实效。

（三）加强沟通，及时总结。各部门加强沟通配合，抓实责任分解，有计划的组织开展学习宣传教育工作，总结本单位的活动情况，按时上报活动资料和总结。